

汾阳市体育场维修改造项目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FS141182202206280123)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山西省 汾阳市

一、招标条件

汾阳市体育场维修改造项目，已由汾阳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汾审管投资发〔2021〕31号文件批准。资金来源为中央资金、省级资金和汾阳市财政投资，招标人为汾阳市全民健康保障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篮球场、足球场地、塑胶田径场地、卫生间、围网下挡墙仿石砖、平面块料、砖砌体、音响及电路、正门部分设施拆除清理；看台地坪漆及破损面、周围立面、天棚抹灰层铲除；篮球、足球、田径场地翻新；看台、洗手间上下管道等维修改造；音响设施维修、更新、加固；供暖管网及配套设施改造；羽毛球馆修缮及看台、主席台外墙修补；体育场正门改建等。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001第1标段，标段（包）内容：篮球场、足球场地、塑胶田径场地、卫生间、围网下挡墙仿石砖、平面块料、砖砌体、音响及电路、正门部分设施拆除清理；看台地坪漆及破损面、周围立面、天棚抹灰层铲除；篮球、足球、田径场地翻新；看台、洗手间上下管道等维修改造；音响设施维修、更新、加固；供暖管网及配套设施改造；羽毛球馆修缮及看台、主席台外墙修补；体育场正门改建等。

标段（包）范围：汾阳市体育场维修改造项目施工（详见工程量清单）；

项目总投资：1178.68万元；

资金来源：汾阳市财政投资；

建设地址：汾阳市文峰路中段102号。

计划工期：180日历天。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提出投标申请，否则投标无效；

3.3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3.4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2年6月29日17时00分至2022年7月21日10时00分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未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注册的企业需要先注册，并在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的项目负责人CA证书）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7月21日10时00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2年7月21日10时00分；

6.2 开标地点：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二

七、其他公告内容

7.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7.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7.3 本项目支持远程开标，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投标人进行解密、确认报价。为贯彻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投标人不得到开标现场。

7.4 为落实‘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对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实行“承诺制+评定分离”的通知’，参加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八、监督部门

